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文件

南科〔2018〕1号

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（科技）关于 延长 2017 年度南海区科技创新券 服务机构服务期限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<佛山市南海区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南府〔2017〕30号）、《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（科技）关于公布 2017 年度南海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的通知》（南科〔2017〕87号）、《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（科技）关于公布 2017 年度南海区科技创新券的通知》（南科〔2017〕149号），我局于今年 8 月公布 2017 年南海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共 140 家，并于 11 月公布获得南海区科技创新券（下简称“创新券”）的 266 家企业名单。现根

据实际情况，我局决定延长 2017 年度创新券服务机构的服务期限，与 2017 年度创新券有效期保持一致，即延长至 2018 年 11 月 23 日。2017 年度创新券服务机构绩效自评及 2018 年度创新券服务机构征集另行通知。

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（科技）



（联系人：黄芬玲，联系电话：86334412）

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办公室

2018 年 1 月 3 日印发
